

## 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 書函

地址：111台北市士林區士商路189號  
承辦人：周茜芸  
電話：(02)6610-1234分機1406  
傳真：(02)66101288  
電子信箱：yu@mail.ntsec.gov.tw

受文者：金門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20日  
發文字號：科實字第1120200274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6929\_11202002742\_1\_ATTACH1.pdf、16929\_11202002742\_1\_ATTACH2.pdf、16929\_11202002742\_1\_ATTACH3.pdf、16929\_11202002742\_1\_ATTACH4.pdf、16929\_11202002742\_1\_ATTACH5.pdf)

主旨：「中華民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實施要點」暨「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實施要點」業經本館於112年6月20日以科實字第11202002740號令修正發布，檢送發布令影本（含實施要點及部分修正條文對照表）一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修正規定「中華民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實施要點」參、地方科學展覽會七、注意事項(十一)及附件四之一、四之二自113年1月1日生效，「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實施要點」捌、評審二、初審(二)及附件一、附件一之一規定，自即日生效。請詳閱實施要點修正對照表，並請轉知所屬學校加強宣導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

